



心灵花园

女儿,我所能给你的

●陈雪

夜色被路灯昏黄的光调和得淡而薄,朦朦胧胧的,起着湿润的毛边。你的鼻子像秀气的小山,一呼一吸,把夜色扰得轻轻颤动。你是那么朝气蓬勃,望着你,我莫名涌起一股贪婪——我想把世界上所有美好的东西都给你。我知道过犹不及的道理,更明白贪婪是人的原罪。于是,我失眠了。我认真地想,作为妈妈,我所能给你的是什么呢?

记得你还是婴儿时,奶奶帮你洗澡,她一边给你抚触,一边跟你讲话。那些甜蜜宠溺的语言如水一样源源不断地从她的舌尖流淌出来。每句话都有停顿,时刻跟你互动,总是逗得你咯咯笑。只要你醒着,她就会耐心地陪你玩,同你对话。一会儿捏捏你的小鼻子,一会儿挠挠你的小耳朵,一会儿拉拉你的小嫩手……你的笑像是硕大的珍珠,一颗接着一颗,不断地落在地上,溅起透亮的回响。

你的每一个信号她都看见了,并且给了你回应。看见和回应是人生前三年最重要的安全感来源。

后来,妈妈也像奶奶那样照顾你。你的笑声有时候像水洗过一样,透着湿答答的清爽。有时候又像阳光泡过一样,闪着金灿灿的清亮。我用心看见你,随时回应你,给你安全感。我想,这是我给你的最重要的礼物。

你六岁那年的暑假,奶奶回她自己的家,不再回来照顾我们了。那是你第一次经历分离,你好多天走不出悲伤。你总是不由自主地想起她,然后陷入沉默,继而流泪。我陪你一起认真回忆你和奶奶在一起的点点滴滴。

我们躺在她的床上,一点点回忆属于你们的幸福瞬间。那些瞬间太密集,出现得太频繁,它们如一个个光点,密密麻麻地重叠在一起,聚成一束光,照亮并温暖你的幼年时代。我相信,这种温暖和照亮会滋养你的一生,成为你源源不断的能量来源。

那天的阳光浓稠厚重,被纱窗滤过,黏腻和热气消了几分。瘦了身的阳光清亮明静,把你乳黄的头发照得闪闪发光。你时而沉默,时而欢快,时而手指

交缠,时而钻入我怀里……我知道你的心神已经散成了许多块,一块在奶奶那儿,一块在我这儿,还有一块游荡在回忆中。你还很小,还没办法把它们归拢在一起,好好安放。

你是被认真爱过的孩子,我认真陪伴你,努力填补你心里的空白,带你走出分离焦虑。分离是人生中很重要的课题,学会分离是我能给你的非常重要的礼物。

为了升入理想的初中,整个小学阶段你都忙于丰富你的简历。一大早,总能听到你叽里咕噜读背英语的声音;深夜,总能看到你刷奥数题的沙沙声;周末,你学编程,研究机器人,打羽毛球……你像得了嗜血症般,醉在每一门功课里,醉得发狂。小小的你为梦想奋斗,我从你身上看到一股蓬勃又倔强的能量。

我们都以为你一定能进入理想的初中,然而你却落榜了。那天,你哭得天昏地暗,我知道你的精神支柱坍塌了。密实的哽咽把你的身子颠得一梗一梗的,那每一个梗动的起伏里都藏着磅礴的委屈。

终于,你静下来了。我把那句话读给你听:“生命里不仅有苹果,还有葡萄。当你失去了苹果,还可以拥有葡萄。”

世界是寥廓的,妈妈不希望你活在单一的狭窄里。每个人都有自己艰辛的来路,妈妈很小的时候失去了最亲的人,后来被最信任的人背叛,又在不再年轻的时候丢了工作……妈妈曾经陷入巨大的自我怀疑和自我否定中,找不到生活的意义。抑郁深重的时候,妈妈像个贪婪的饿狼,吞食各种各样的书籍。终于有一天,我重新站起来了!

我把我的来路讲给你听,希望你重燃生命的激情。后来,你读人物传记,读历史书,读心理学书……我看着你一步步走出来,那时你虽然还是个少女,可是我却从你坚毅的眼神里看到了女性的力量。女儿,我能给你的最好的礼物,就是顽强执着的生命力,以及永远带着力量前行的勇气。

女儿,我所能给你的不多,说起来也就一个字——爱!

时间碎片

照片里的友情

●邢洁

芸芸众生

盛开的白莲花

●王优

在学校食堂吃早餐,几个女同事围坐一起,春春吃的是稀饭,馒头,鸡蛋。她盯着盘子里胖胖的白面馒头,蹙起了眉头:“馒头好大呀,我一个人吃不完,你们哪个吃点?”

闻言一愣。与别人分吃一个馒头,以前从未见过。食堂里的馒头,八毛钱一个,男教师一律吃得光光的,女教师买馒头的不多,买的或多或少会剩点,剩的自然扔掉,没有人在意。同桌的基本是年轻人,哪个会要别人买的半个馒头呢?心里替她尴尬起来。

“掰一半给我吧。”低头喝米粉的程程抬起头来,“上午四节课,多吃点,经饿。”“就是就是。帮我吃点什么。”春春掰下一半,程程接过去,一口米粉,一口馒头,自自然然,有滋有味。

微微脸红之后,低头稀里呼噜喝稀饭,吃馒头,稀饭很香,馒头很香。清晨的阳光,从窗外照进来,明亮的光线里有细小的颗粒跳跃飞升,像时间的涌流。窗外的大榆树,已经披上了新绿。疏疏朗朗的枝,清清爽爽的叶,在白色墙体的衬托下,简直就是一幅刚刚完成的清新淡雅的水粉画。

日常食物中,馒头于我而言,感觉不同一般,算得上是有故事的吧。初中时候寄宿,自己带饭盒,自己带米,放在学校食堂的瓮子灶里蒸熟了吃。学校食堂不向学生供应菜肴,只有老师可以在食堂里打饭打菜。老师们早上有馒头包子,晚上有面条,中午有炒菜。这样的伙食,说起来就流水。每天早晨,看到老师们从食堂端着馒头回寝室,喉咙里清口水直冒。馒头又白又胖,稳稳蹲在盘子里,还袅袅冒着热气,仿若一大朵盛开的白莲花。馒头浓郁的香气,飘散在风中,勾得我失魂落魄。

后来如愿考上了师范学校,朝朝在食堂排队买馒头。偌大的食堂,十几个窗口,长长的队伍。每个窗口都有大屈大屈的白馒头,白衣白帽的工作人员来来去去,仿佛雾中采莲。大家拿着筷子敲着碗,一

边催促快点快点,一边嘻嘻哈哈。窗口总是热气腾腾,食堂总是香气弥漫。馒头包子稀饭,成为味蕾最坚实的记忆。很多时候,早上吃了馒头晚上还吃,没有觉得厌,就是香,就是好吃。特别是周六晚上。不上晚自习,大把的时间,我们蹲在寝室里无所事事,于是到食堂里买馒头当零食吃,两个,三个甚至五个,一边聊天一边吃。有一晚,大个子的梅香居然吃了五个馒头。一个馒头二两,足足的二两,五个馒头就是一斤了。那个年头,我们都有一个硕大的胃,也有极强的消化力,星期天一个懒觉醒来,走,食堂吃馒头去。

后来看电影,电视,剧情不同,情节各异,但凡有人流落街头,就一定有馒头包子的镜头。热气腾腾的馒头,冷冰冰硬邦邦的馒头,关乎情节的走向,人物的命运。在电影《无极》中,“馒头”是重要的剧情线索。倾城王妃小时候为了抢回一个馒头而欺骗了无欢,无欢心伤难愈,成为后来一系列复仇行为的动机之一。因此,有人将《无极》戏称为“一个馒头引发的血案”。其实,馒头何罪之有?无论什么剧,看到有馒头的镜头都觉得特别亲切。

每次在食堂,看到回收剩饭剩菜的桶里漂浮着大大小小的馒头,心里都有些不是滋味,就像看到洁白的莲花掉落污泥。想起少年时候与馒头的种种往事,白胖胖的馒头进了泔水桶,实在替丢弃它的人感到羞愧。谁知盘中餐,粒粒皆辛苦。每一粒粮食,都是汗水的结晶;每一道食物,都是劳动的果实。一粥一饭,当思来之不易,理应节约,爱惜,这不仅是对粮食的敬畏,也是对劳动的尊重。

又一次在食堂用餐,文静老师看着只撕了一小半的馒头,说,还剩这么多,扔了可惜。于是去窗口找了个纸袋,装了馒头拿走。“切成块煎了,好得很,又酥又香。”一副很有经验的样子。一直觉得吃不完的馒头扔了可惜,一直碍于脸面,不好意思拿走。这之后,每每在食堂吃早餐,我都会买一个馒头,能吃完就吃完,吃不完的带走。

我和闺蜜带着孩子结伴旅游。她有两个女儿,姐妹俩一路上一会儿好,一会儿恼,可不管怎么吵闹,只要听到妈妈说“拍个照,笑一笑”,便立刻进入“三秒和好期”,在镜头前亲热相拥,露出姐妹情深的笑容。这令人忍俊不禁的一幕,让我想起了自己的童年。

我是独生女,可我的童年并不孤单,因为我有一个不是姐妹却胜似姐妹的亲密伙伴小邱。我们在同一所幼儿园里长大,后来又成了门靠门的邻居,天天见面,日日同处,直到我们家迁往外地。

四十多年前的往事,绝大多数都已消散无踪,但小邱教我笑的有趣经历,却是永远也忘不掉的。那时我们只有三四岁,有一天,幼儿园请人来给小朋友照相,轮到谁拍,谁就“笑一个”。可轮到我时出问题了,我突然间不会笑了,不管大人如何引导,我就是无法做出那个再熟悉不过的表情。老师只好让其他人先拍。眼看队伍越来越短,我还是不会笑,急得咧嘴哭了起来。这时,小邱跑过来对我说:“你别哭了,我把我的蝴蝶结给你戴。”她头上的蝴蝶结是她奶奶从北京寄来的,可洋气可漂亮了,现在居然戴在了我的头上,我一下子破涕为笑。小邱大声报告老师:“她会笑了!”老师赶紧把我抱到照相的位置上,拍下了那张来之不易的相片。

童年时的小邱性格柔顺,我则比较争强好胜。我幸运地进了一所重点小学,和小邱不在一个学校了,但放学后我们依然一起写作业,一起玩耍。我常把得了高分的试卷向小邱炫耀,听她说一声“你好厉害”,心里很得意。要是小邱的分数比我高,我就说:“你们学校没有我们学校好。”她虽然露出不服气的神情,但一般也不同我争辩。我则不然,连头发的长短都要跟她比。那时女孩流行“秀芝头”,我们都想早点把头发留长,也变得像电视剧里的女主角那么美。小邱家里有一面很大的梳妆镜,我俩经常坐在镜子前,一遍遍地撩起自己的头发,看谁的更长一点。

然而,就在小学快毕业的那段日子里,我和小邱闹了一场矛盾,从情同姐妹变成互不理睬。矛盾的起因我早就忘得一干二净了,只记得我们最后一次相遇是在家属楼附近的小巷里,她低下头走右侧,我扭过头走左侧,就这么擦肩而过。毕业后我们家就搬走了,倔强的我走前始终没有和自己最好的朋友道一声“再会”。

大约过了半年,我意外收到一封小邱的来信。她在信里写道:“听说你要走了,我真想马上跟你和好,可那天碰见你时,你脸拉得那么长,我一下子失去了勇气……你什么时候回来,我好想你!”信里还夹了一张照片:小邱坐在那面梳妆镜前,微笑着轻抚垂过耳边的秀发。我立刻给她回信,冰释前嫌,对她说“我们要做一辈子的好朋友”,还说“下次见面一定要拍张合照”。可我没想到,这一别就是二十多年,日久年深,几经辗转,我和小邱最终失去了联系。

2010年秋天,我接到一个陌生电话,竟然是小邱!我惊喜地哇哇大叫。原来小邱一家后来也搬离了原址,她是通过我的小学老师要到我的电话的,这次来上海既是看世博会,也是专程来看望我这个儿时好友的。

我和小邱见了面,激动地久久相拥。我们早已不再年少,但在那一刻,仿佛又回到了纯真美好的童年时光。“我们合个影吧!”我拿出手机,一张迟来的合照定格了我们开怀的笑容,也见证了一段无比珍贵的童年友情。